

苏州常乐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9月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主持人：吴坤华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通知已于2016年9月1日以书面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5人，会议有效表决票为5票。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江苏吴江农村商业银行同里支

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议案内容：

公司因生产经营发展需要，拟向吴江农村商业银行同里支行申请额度为 1600 万元的贷款。公司拟用全资子公司吴江常乐铜业有限公司名下房产（吴房权证同里字第 07003171 号）及土地（吴国用（2010）第 05201000123 号）为本次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贷款具体金额、利息及使用期限以公司和吴江农村商业银行同里支行正式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公司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本公司办理上述抵押手续的签批工作和签署上述抵押范围内的各项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议于 2016 年 9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拟向江苏吴江农村商业银行同里支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无

三、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苏州常乐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苏州常乐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9月6日